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 目 录

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1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
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0

## 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9:30

**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19楼公司  
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石山

-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二、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
- 三、主持人介绍现场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四、推举现场计票人、监票人
- 五、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李石山	√
1.02	肖淑英	√
1.03	李双友	√
1.04	华士国	√
1.05	钱正鑫	√
1.06	沈春晖	√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张永卫	√
2.02	吉利	√
2.03	杨向红	√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李奕霖	√
3.02	方泽亮	√
3.03	张宇春	√

- 六、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七、投票表决

八、会场休息（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九、计票人、监票人代表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

十、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股东需要在本次大会上发言，应于会议开始前在签到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东发言应简明扼要，每一位股东发言不超过3分钟，发言总体时间控制在15分钟之内；发言时应当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发言顺序为在“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的先后顺序。由于本次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在“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六、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本次会议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工作。

## 议案一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有关股东推荐，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石山先生、肖淑英女士、李双友先生、华士国先生、钱正鑫先生、沈春晖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监管规定，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正式履职，任期3年。

此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021年6月17日

议案一附件：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石山先生，1970年8月出生，经济学学士，会计师、技术分析师、营销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至1999年12月历任红河卷烟厂会计、财务部综合科副科长、科长、财统总部会计部部长；1999年12月至2000年7月任红烟宾馆会计室主任；2000年7月至2008年1月历任红河卷烟厂华南市场部副主任、副经理、华中市场部经理；2008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红河集团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5年1月，历任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监、财务部副部长、多元化投资管理部部长；2015年1月至2020年6月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云南合和印务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红河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云南兴云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云南红塔蓝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云成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荷乐宾防伪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曲靖福牌彩印有限公司董事、大理美登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庆来学校董事长、红塔沈阳工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中维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云南庆来技工学校董事长。2021年2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董事长。

肖淑英女士，1961年12月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2月至1991年12月任中烟总公司（国家烟草专卖局）财务物价部物价处干部；1991年12月至1997年12月任中烟总公司（国家烟草专卖局）综合计划司物价处主任科员；1997年12月至2005年9月任中国烟草物资公司（滤材公司）经营管理部、财务部、投资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05年9月至2014年11月任中国烟草投资管理公司企业管理部、行业指导管理部主任；2017年5月至2020年6月任内蒙古上海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内蒙古维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7年6月至2020年6月任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先后分管法律部、投资部、企业管理部及银川分公司），内蒙古上海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阿尔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董事。

李双友先生，1968年12月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至2015年1月历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科长、副经理；2015年1月至2017年8月任合和集团董事、金融资产部部长；现任合和集团副总经理，兼任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红塔特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企业管理分公司负责人。2019年9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董事。

华士国先生，1971年10月出生，硕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玉溪卷烟厂动力部调度员；2001年1月至2003年8月任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3年9月至2005年11月任昆明红塔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机电建材科科长；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任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5年1月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科、机电建材科副科长；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部长、云南红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诚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云南红塔特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4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董事。

钱正鑫先生，1980年6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5年7月，在昆明理工大学财务处工作；2007年11月至2014年1月，在云南滇能（集团）控股公司财务部、财务与产权管理部工作；2014年1月至2018年5月，任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审计专责、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沈春晖先生，1976年3月出生，法学硕士，保荐代表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

久居留权。2001年8月至2003年3月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总部业务经理；2003年4月至2014年7月历任红塔证券投资银行事业总部业务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5月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4月任红塔证券总裁助理；2016年5月至今任红塔证券副总裁，其中，2017年10月至今，兼投资银行事业总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 议案二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张永卫先生、吉利女士、杨向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监管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正式履职，任期3年。

此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021年6月17日

议案二附件：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永卫先生，1971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资产评估师，土地估价师。1993年8月至1997年1月任上海上菱天安电冰箱有限公司职员；1997年2月至1998年1月任京华投资顾问公司职员；1998年2月至1999年5月任上海新华资产评估事务所项目经理；1999年6月至2012年任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副总评估师职务。2012年-2017年间曾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板发审委第十四届、十五届、十六届发审委委员。现任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委会副主席、首席评估师，合伙人。

吉利女士，1978年11月出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中国管理会计研究中心主任。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西南财经大学“光华英才工程”“百人计划”人选。中国会计学会资深会员、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四川省金融学会金融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06年7月至今担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职务。曾任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向红女士，1966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7月至1998年6月，在云南省司法厅省律师协会工作，任主任科员；1998年6月至2016年6月，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律师；2013年6月至2015年7月，任云南维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国浩律师（昆明）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9年10月至今，任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除拟任职务之外的关联关系。截至目前，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 议案三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有关股东推荐，并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拟提名李奕霖女士、方泽亮先生、张宇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根据《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监管规定，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正式履职，任期3年。

此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2021年6月17日

议案三附件：

###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奕霖女士，1969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7月至1994年3月任云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助理工程师；1994年4月至2011年3月历任中国烟草云南进出口有限公司职员、部门负责人；2011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投资管理处副处长；2013年9月至今任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红河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红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天宝饮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方泽亮先生，1967年3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8月至1990年3月任浙江省安吉县糖业烟酒公司员工；1990年3月至2004年11月历任浙江省安吉县烟草专卖局副股长、科长；2004年11月至2015年4月，历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员工、会计师、副处长；2015年4月至2019年2月，历任浙江省金华市烟草专卖局、浙江省烟草公司金华市公司纪检组长、副局长；2019年2月至今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副处长（主持工作）；现任浙江烟草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9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宇春先生，1972年8月出生，经济学学士，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8月至2003年7月，任昆明市勘察测绘研究院助理会计师；2003年7月至2010年4月，历任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会计部副经理、信贷部副经理、融资部经理兼昆明城投房地产公司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助理兼昆明城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兼融资部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4月，历任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部副经理、项目部经理、机关党支部委员；2012年4月至2019年7月，历任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总支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